

证券代码：002582

证券简称：好想你

公告编号：2023-066

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27日15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交易系统
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0月27日上午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
13:00-15:00；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0
月27日9:15-15:00。

3、现场会议地点：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中华北路199号好想你健康食品股
份有限公司总部大楼1楼118会议室。

4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。

5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石聚彬主持，全体董事、监事及
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。河南金通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
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
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6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5人，代表股份
179,612,914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9.8027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5
人，代表股份156,124,22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.597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
股东130人，代表股份23,488,694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.2052%。

7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6人，代表股份35,702,52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.9118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7人，代表股份12,223,826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.7088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9人，代表股份23,478,694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.2029%。

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465,0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177%；反对 147,8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82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5,554,66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859%；反对 147,8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14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459,6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147%；反对 153,2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85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5,549,26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08%；反对 153,2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、《关于预计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392,2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772%；反对 220,6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5,481,86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3820%；反对 220,6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618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金通源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张树才、胡中阳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2、河南金通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28日